OCT302025_01D7101 · L-1A · 中文参考译文

AAO 非先例决定。非官方中文译文，以英文原件为准。

美国公民及移民服务局 行政上诉办公室非先例决定

案号：40139669 日期：2025年10月30日

关于行政上诉办公室决定的动议

表格 I-129，非移民工作者申请（L-1A 经理或高管）

申请人是一家为区块链技术服务器提供 IT 服务的供应商，寻求根据 L-1A 非移民类别（适用于以经理或高管身份赴美任职的跨国公司内部调任人员）临时雇用受益人担任其新办公室1的总裁。《移民与国籍法》（本法）第 101(a)(15)(L) 条，8 U.S.C. § 1101(a)(15)(L)。

在服务中心运营处（SCOPS）撤销该申请后，我们简易驳回了申请人的上诉，申请人随后提交了重新开案动议，使我们基于认定申请人已及时提交支持上诉的书面论证意见而撤回简易驳回。我们随后作出新决定，全面审查了案卷，并认定申请人未能证明受益人在国外受雇于申请人声称与其存在合格关系的境外实体。因此，我们驳回了该动议，并保留申请人关于其余问题的论点，同时指出撤销所依据的已认定理由对该动议具有决定性。现本事项以合并的重新开案与复议动议的形式提交至我们面前。

申请人负有举证责任，须以优势证据证明其资格。Matter of Chawathe, 25 I&N Dec. 369, 375-76 (AAO 2010)。经审查，我们将驳回该动议。

首先，我们将处理申请人的重新开案动议。重新开案动议必须陈述新的事实并有书面证据支持。8 C.F.R. § 103.5(a)(2)。由于动议的范围限于先前的决定，我们仅审查本程序中的最新决定。8 C.F.R. § 103.5(a)(1)(i)、(ii)。我们可以批准满足这些要求并证明具备所请求福利资格的动议。参见 Matter of Coelho, 20 I&N Dec. 464, 473 (BIA 1992)（要求新证据具有改变结果的可能性）。

1 “ 新办公室 ” 一词指在美国开展业务不足一年的组织。8 C.F.R. § 214.2(l)(1)(ii)(F)。

在动议中，申请人提交了加密货币报酬记录及经认证翻译的聊天记录。申请人主张这些提交材料支持受益人声称的在[已隐去]的受雇情况，从而证明申请人的资格。我们不同意。

关于加密货币记录，申请人提供了一份显示 2021 年 5 月至 12 月期间存款的存款账目。然而，该账目未包含任何关于存入货币的账户所有者的信息。申请人还提供了受益人与其另一人在 2021 年 10 月 21 日和 22 日之间的一小段在线聊天通信。10 月 21 日的聊天显示“ screen shot ”字样，并两次显示“ omitted - irrelevant ”字样；10 月 22 日的聊天包含“ confirmation pending ”标题，并列出“ -3 ETH ”作为金额。另外五个字段——“ Miner's fee ”；“ Recipient address ”；“ Payer address ”；“ Transaction number ”；以及“ For checking details ”——也被列出但留空，且该聊天不包含进一步对话，因此未提供任何有意义的上下文来解释这一交互。

由于上述缺陷，存款记录和翻译的聊天记录均不能作为证据证明[已隐去]如申请人所称通过加密货币就受益人的服务向其支付报酬。此外，该主张与申请人的 NOIR 答复不一致，申请人在该答复中称受益人因其声称的[已隐去]首席运营官（COO）角色而获得了“ 公司股份中的一份权益（stake of the company share） ”。申请人必须以独立、客观的证据解决案卷中的这一不一致，指明真相所在。Matter of Ho, 19 I&N Dec. 582, 591-92 (BIA 1988)。

申请人提供了额外的聊天记录，声称其可作为“ 受益人积极参与业务管理、符合高管雇用 ”的证据。然而，其中一份聊天通信包含日期异常，使我们质疑该记录的真实性以及该聊天是否确实发生过。即，标注为“ 受益人与境外公司联合创始人之间的讨论 ”的聊天部分包含相互冲突的日期。文件左侧含英文翻译的部分日期为 2022 年 7 月 21 日，而文件右侧对应的中文版本日期为 2020 年 7 月 21 日。这些日期不仅彼此不一致，含中文版本一侧的日期还表明该聊天发生在该境外实体成立之前数月。这一差异进一步削弱了申请人主张的可信度。需指出，未解决的重大不一致可能导致我们重新评估为支持所请求移民福利而提交的其他证据的可靠性和充分性。Id.；另见 Matter of O-M-O-, 28 I&N Dec. 191, 197 (BIA 2021)（“ 通过提交伪造证据，上诉人损害了其整个主张的完整性 ”）。

基于上述理由，申请人未能确立可 warrant 重新开案本程序的新事实。

接下来，我们将处理申请人的复议动议。复议动议必须确立我们的先前决定基于对法律或政策的不正确适用，且该决定基于作出决定时程序案卷中的证据是不正确的。8 C.F.R. § 103.5(a)(3)。由于动议的范围限于先前的决定，我们仅审查本程序中的最新决定。8 C.F.R. § 103.5(a)(1)(i)、(ii)。我们可以批准满足这些要求并证明具备所请求福利资格的动议。

在动议中，申请人质疑我们先前决定的正确性，首先主张 SCOPS 错误地发出了自动撤销通知，从而“ 污染了后续裁决 ”。案卷不支持申请人的主张。事实上，案卷显示 SCOPS 发出了撤销意向通知（NOIR），随后发出了撤销通知，并援引 8 C.F.R. § 214.2(l)(9)(iii)（涉及经通知撤销）作为撤销依据。与申请人的主张相反，SCOPS 在 NOIR 或撤销通知中均未援引 8 C.F.R. § 214.2(l)(9)(ii)（涉及自动撤销）。案卷也未表明如申请人所称发出了自动撤销。

申请人还主张受益人的工作经历不存在矛盾，且代表受益人“ 错误提交 ”的另一份申请不属于案卷，且“ 在无重大矛盾的情况下不应被用来推断不合格 ”。我们不同意申请人的主张。

首先，在确定受益人的资格时，SCOPS 并不被禁止考虑案卷之外的文档，只要采取适当步骤告知申请人此类文档，并在作出决定前给予时间反驳任何不利证据。8 C.F.R. § 103.2(b)(16)(i)。事实上，法规规定，在发出经通知撤销时，SCOPS 必须发出 NOIR，该 NOIR“ 应包含撤销申请理由的详细陈述 ”。8 C.F.R. § 214.2(l)(9)(iii)(B)。此处，案卷显示 SCOPS 遵守了这些要求。其次，关于受益人在国外受雇的不一致在本事项中并非无关紧要，因为国外受雇是证明资格的关键因素。参见 8 C.F.R. § 214.2(l)(i)。

此外，申请人主张“ [多]份 USCIS 备忘录和 AAO 决定承认，[先前]律师的错误不应归咎于申请人，只要资格的事实基础仍然健全。 ”然而，申请人未指明任何支持其论点的 USCIS 备忘录和/或 AAO 决定。

申请人还主张“ 没有法定或法规要求报酬必须直接来源于申请人或其关联方的股份。 ”虽然这可能是真的，但申请人仍必须证明受益人受雇于合格组织。参见 id.。申请人若不能提供相关、有证明力且可信的证据支持其主张，则无法满足该举证责任。参见 Matter of Chawathe, 25 I&N Dec. at 376。此处，申请人就受益人为其声称在[已隐去]的受雇而获得报酬的来源提出了各种相互竞争的主张。一方面，申请人声称受益人获得了“ 作为管理服务对价而给予 ”的股份，另一方面声称受益人的报酬以加密货币形式支付。申请人既未解决这一不一致，也未提供充分证据支持这两种相互竞争的主张中的任何一种。参见 id.；另见 Matter of Ho, 19 I&N Dec. at 591-92。

最后，尽管申请人将“ 文书错误 ”归咎为将“ 01/01/2020 ”列为受益人受雇开始日期的原因，但上述讨论表明，还有其他若干证据缺陷促成了关于受益人在美国境外受雇的不利结论。

因此，即使申请人关于受益人开始日期的说法属实，申请人未能克服的其他各种缺陷也排除了有利结果的可能性。

尽管申请人为支持重新开案动议提交了额外证据，但申请人未确立资格。在复议动议中，申请人未确立我方先前的决定是基于我方作出决定时对法律或政策的错误适用。因此，该动议将被驳回。8 C.F.R. § 103.5(a)(4)。

命令：重新开案动议被驳回。

进一步命令：复议动议被驳回。

通知：非法居留的外国人，或原本不可入境或可被驱逐的外国人，可能因签发I-862表（出庭通知）而根据该法第240条面临遣返程序的启动。该等程序可能导致其被驱逐出美国，并可能丧失未来签证或其他移民福利的资格。